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6 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13	国联股份	2022/4/2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刘泉先生、钱晓钧先生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合计持有 34.10%股份的控股股东刘泉先生、钱晓钧先生，在 2022 年 4 月 23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

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	--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一）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六区三号楼国联股份二层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6 日
至 2022 年 5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4	《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 1-13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4 项议案提案程序及内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查同意。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11、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9、11、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泉、钱晓钧、刘源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	《关于补充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